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一审审理中，尚未裁决
- 实际控制人（沈东军先生）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涉案的金额：因本案尚在审理中，尚无法判断涉案金额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目前该案件在一审审理中，尚未裁决，尚无法判断诉讼结果、审理时间及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，公司实际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动存在不确定性。

近日，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沈东军先生涉诉离婚事项，经与沈东军先生核实，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沈东军先生作为被告，于2019年12月16日收到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《应诉通知书》【（2019）苏0104民初12973号】。沈东军先生的配偶马峭女士于2019年11月20日向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，请求判令离婚并进行财产分割。因本案尚在审理中，尚无法判断涉案金额。

沈东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6,085,8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1.16%；沈东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马峻先生（马峭女士的兄长）、蔺毅泽女士（马峻先生的配偶）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5,575,000股和18,900,000股，分别占总股本的25.13%和5.55%；沈东军先生、马峻先生控制的南京传世美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,428,4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18%；沈东军先生与上述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合计217,989,200股，占总股本的64.03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目前该案件在一审审理中，尚未裁决，尚无法判断诉讼结果、审理时间及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，公司实际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动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目前日常经营一切正常，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6日